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永信至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2025年3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永信至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信至诚”或“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负责永信至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并出具2025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书。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1	保荐人或财务顾问应当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了持续督导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
2	保荐人和财务顾问应当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本所备案。	保荐机构已与永信至诚签订《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
3	保荐人或财务顾问应当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现场检查等方式，了解永信至诚的业务发展情况，对永信至诚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4	持续督导期间，保荐人或财务顾问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当向本所报告并经本所审核后予以披露。	2025年上半年，永信至诚未发生按有关规定须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情形
5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保荐人或财务顾问应当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5个交易日内向本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人或财务顾问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2025年上半年，永信至诚未发生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6	保荐人应当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本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作出的各项承诺。	在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督导永信至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7	保荐人应当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保荐机构督促永信至诚依照相关规定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督导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行为规范
8	保荐人应当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保荐机构对永信至诚内控制度的设计、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永信至诚的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行
9	保荐人应当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本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荐机构督促永信至诚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10	保荐人可以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本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当及时督促上市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当及时向本所报告。 保荐人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当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 5 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当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当及时向本所报告。	保荐机构对永信至诚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1	保荐人应当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本所监管措施或者纪律处分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2025年上半年，永信至诚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该等事项
12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5年上半年，永信至诚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3	保荐人应当关注社交媒体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和传闻，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当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	2025年上半年，经保荐机构核查，永信至诚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

	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保荐人应当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当及时向本所报告。	易所报告的情况
14	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一）上市公司涉嫌违反《股票上市规则》等本所业务规则；（二）中介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上市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条规定的情形；（四）上市公司不配合保荐人持续督导工作；（五）本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2025年上半年，永信至诚未发生前述情况
15	保荐人应当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工作质量。	保荐机构制定了现场检查的相关工作计划，并明确了现场检查工作要求
16	持续督导期内，保荐人及其保荐代表人应当重点关注上市公司是否存在如下事项：（一）存在重大财务造假嫌疑；（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涉嫌资金占用；（三）可能存在重大违规担保；（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五）资金往来或者现金流存在重大异常；（六）本所或者保荐人认为应当进行现场核查的其他事项。 出现上述情形的，保荐人及其保荐代表人应当督促公司核实并披露，同时应当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5 日内按规定进行专项现场核查。公司未及时披露的，保荐人应当及时向本所报告。	2025年上半年，永信至诚不存在前述情形

二、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三、重大风险事项

公司目前面临的风险因素主要如下：

（一）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2025年上半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205.27万元，同比减少127.7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4,571.87万元，同比减少93.90%。公司业绩受宏观经济、产业政策、行业竞争态势等宏观环境因素的影响，同时，也取决于公司技术研发、产品市场推广及下游市场需求等因素。后续，若公司不能通过技术、产品创新等方式及时满足客户的

业务需求，或不能持续的开发新项目，或客户因为市场低迷等原因使其自身经营情况发生变化，导致其对公司产品或服务的需求大幅下降，或者公司不能持续拓展新的客户和市场，公司存在业绩进一步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二）核心竞争力风险

1、技术迭代、新产品研发风险

当下，随着人工智能、量子计算等新技术的快速发展，网络安全行业正面临着前所未有的产业变革与技术革新。人工智能技术的快速发展使得网络攻击手段呈指数级迭代升级，传统安全防御机制已经很难抵御层出不穷的新型威胁，而量子计算的快速崛起更是对传统加密体系的颠覆。同时，卫星安全、具身智能、低空经济、智能驾驶、稳定币、RWA等新兴产业的快速发展，也在不断带动网络安全技术的创新和安全边界的拓宽，这对网络安全公司产品能力、服务响应能力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必须持续推进技术创新以及新产品开发，以适应不断发展的市场需求。尽管公司一直致力于科技创新，力争在网络安全细分领域保持领先优势，但不排除国内外竞争对手或潜在竞争对手率先取得重大突破，推出更先进、更具竞争力的技术和产品，从而使本公司的产品和技术失去领先优势。

2、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网络安全行业是人才密集型行业，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保持技术领先的基础。本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已在公司工作多年，长期合作中形成了较高的忠诚度和凝聚力，为公司持续创新能力和技术优势作出了较大贡献。但随着市场竞争日益严峻，不同公司对核心技术人才争夺日趋激烈，不排除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可能造成在研项目进度推迟、中断甚至终止，或者造成研发项目泄密或流失，给公司后续产品及技术的开发以及持续稳定增长带来不利影响。

（三）经营风险

1、产品销售季节性风险

公司的客户主要为政府部门、国央企等预算制单位，该类客户一般在上半年预算、立项及供应商评定，在年中或下半年进行合同签订、实施及验收，导致公司呈现上半年收入较少、下半年尤其第四季度收入较大的季节性特征。

2、市场竞争风险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在测试评估、网络靶场、人才建设等网络安全细分领域取得领先优势，成为国内数字安全测试评估赛道领跑者，网络靶场和人才建

设领军者。但随着网络和数据安全行业由“形式合规”向“实质合规”加强的趋势得到进一步强化，相关细分行业规模的持续增长以及客户需求的增加，将会吸引更多竞争者进入相关细分领域，届时，公司将会面临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的风险。

（四）财务风险

1、税收优惠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和研发费用加计扣除。若国家未来相关税收政策或公司及子公司自身条件发生变化，导致无法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将会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2、应收账款风险

受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公司部分客户付款出现延迟，应收账款总体呈上升趋势。公司不断加大对应收款项的催收和管理力度，并对客户信用进行有效管理，同时对应收账款计提了充足的坏账准备。若未来市场环境或者主要客户信用状况持续发生不利变化，可能使公司营运资金紧张，进而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五）行业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但政府部门等单位收入占比较高。近年来，上述行业客户的网络安全产品及服务需求主要由信息化投资加大、安全威胁加剧、网络安全监管趋严等因素驱动。未来，如因信息化投资增速、安全威胁程度、网络安全监管要求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导致该等行业客户的网络安全产品及服务需求发生波动，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六）宏观环境风险

“没有网络安全就没有国家安全”，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高度重视网络安全工作，多次对国家网络安全工作作出重要部署。随着《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条例》《信息安全技术 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要求》《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2.0标准》等一系列重大文件相继发布实施，进一步为网络安全产业健康发展提供了政策保障和法律依托，为网络安全技术创新、网络安全企业做大做强提供了宝贵机遇。如果国家对网络安全企业的扶持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的发展产生相应影响。

四、重大违规事项

2025年上半年，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5年上半年，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如下所示：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5,280,070.97	100,161,010.72	-14.86
利润总额	-42,395,983.27	-21,073,987.5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052,667.53	-18,467,087.02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718,742.27	-23,578,350.97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97,439.64	-67,890,867.49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80,669,528.45	1,026,520,590.71	-4.47
总资产	1,103,844,829.10	1,219,530,171.41	-9.49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12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12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16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9	-1.78	-2.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5	-2.28	-2.2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5.64	46.42	9.22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1、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不及预期，同时期间费用增加所致。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收窄，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及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注：公司在报告期内实施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8 股，公司总股本数量发生变动。为保持每股收益数据的可比性，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4 号——每股收益》第四章第十三条规定“发行在外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的数量因派发股票股利、公积金转增资本、拆股而增加或因并股而减少，但不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的，应当按

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上述变化发生于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应当以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对每股收益的上年同期数进行了调整。

2025年上半年，受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公司部分客户预算投入减少，部分项目签订、交付、验收出现延期，导致公司整体营业收入不及预期。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528.01万元，同比下降14.86%；“数字风洞”产品体系持续获得市场认可，数字风洞及运营实现营业收入4,266.52万元，同比增长13.4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205.27万元，同比下降127.72%。公司销售回款持续向好，经营性现金流净流出同比收窄36.22%。

报告期内，公司为了保持技术的先进性，增强核心竞争力，研发投入持续增加，研发费用支出4,744.74万元，同比增长2.05%；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达55.64%，同比增加9.22个百分点。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公司经过十余年不断的经验技术积累，已在多个维度形成特有、能够经得起时间考验的、具有延展性的核心竞争力。

1、技术优势

（1）平行仿真技术

平行仿真是永信至诚全自主研发的技术体系，是数字化新一代关键技术的基座。通过平行仿真技术的应用，可以模拟与现实网络空间相对应的场景模型，构建高仿真业务环境，支撑各关键行业进行网络空间的测试、演练、实训、推演、研判、指挥、防御、实战等综合性安全业务开展。同时，仿真环境中所产生的结果，也会平行影响并提升真实业务系统的安全防御能力。公司“基于平行仿真的大规模网络靶场构建技术及应用”项目荣获北京市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参与申报的“超大规模多领域融合联邦靶场（鹏城网络靶场）关键技术及系统”项目，荣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

（2）网络攻防技术

公司连续多年参加国家级网络安全实战攻防演习，连续三年荣获企业组第一名；公司拥有五大专注于网络安全前沿核心技术、实战技术、竞赛技术和靶场场景研究实验室，在操作系统安全技术、漏洞分析与挖掘技术、机器学习与自动化技术、Web安全与渗透测试等方向拥有深厚积累，长期跟踪国内外最新网络安全

漏洞研究动向，在主流系统及其应用的安全缺陷研究领域具备丰富实践经验，曾多次为微软检测发现最高级别安全漏洞；连续多年为国家和各省市相关政府部门提供高能效网络犯罪情报采集和侦察服务。

（3）春秋云专有云

春秋云是永信至诚全自主研发的专用私有云，具备先进的资源管理、灵活调配和工程化运营服务能力，能够有效保证计算、网络、虚拟、存储等资源的高频调度和高效使用，可应对行业级、城市级等各种规模级别的多层级复杂场景仿真和构建。成功经历过2万人同时竞技的高并发洗礼，圆满支撑全球最大规模网络安全赛事演练“网鼎杯”现场2,000人同场演练。

（4）多循环数字风洞测试评估技术

多循环数字风洞测试评估技术是基于公司在网络靶场和人才建设领域深厚的技术与数据积累形成的，是公司“数字风洞”产品体系的核心技术支撑。通过该技术可以实现在风洞时光机的高仿真场景下，基于数字风洞平台统一的测评载荷、测评流程和测评结果管控，通过智能化的反复多次复测来帮助用户解决传统网络和数据安全风险控制中面临的供应链风险修复不及时、安全闭环测试时效性差、企业实质合规量化手段缺乏等难题，从而实现对数字化系统全生命周期的各个阶段进行反复高度自动化的系统性安全验证，度量安全建设成效，保障“数字健康”。

（5）基于对抗生成的多维大模型安全测试评估技术

基于对抗生成的多维大模型安全测试评估技术是基于公司在数字安全测试评估以及网络靶场领域深厚的技术积累与业务成果研发形成，是公司AI大模型安全测试评估“数字风洞”平台核心技术底座。在该技术的加持下，AI大模型安全测试评估“数字风洞”平台可验证AI大模型在智能度、安全度、匹配度和一致度的能力水平，以模测模，以模强模，对目标模型能力进行量化和科学地评估，多维度保障大模型基因健康、系统健康、数据健康和业务健康。以独立、科学的测评视角，为AI的研究者、开发者和采购者提供决策建议和优化解决方案。

2、团队优势

（1）核心团队长期深耕于网络和数据安全行业

公司董事长蔡晶晶是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国家“万人计划”科技创业领军人才、中央网信办国家网络安全优秀人才、科技部第三届“杰出工程师”、国家网

络安全实验平台项目专家、公安部网络安全专家等；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陈俊是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19年度北京市科学技术奖一等奖获奖者、2023年度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获奖者，拥有二十年以上网络安全从业经历；董事兼副总经理张凯先后担任通信、电力、网络安全行业技术团队负责人，专注于网络安全技术产品化和工程化以及人工智能等前沿领域技术研发和产品落地，是春秋云平台的总架构师。

（2）技术团队拥有雄厚的研发实力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研发人员239人，占员工总人数比例达56.10%，支持了公司产品的研发、迭代和不断创新。公司致力于网络安全产品的研发，并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网络安全产品体系，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获取65项发明专利；拥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306项和2项科学技术成果。公司参与起草或修订多项标准，牵头完成了国标《信息技术系统安全工程能力成熟度模型》标准的修订；深度参与起草的《网络靶场产品安全技术要求和测试评价方法》（CCRC-TR132-2023）标准已于2023年10月26日发布并实施；同时，公司还参与起草了信安标委国标《信息安全技术网络空间安全人员角色分类和能力要求》，以及《网络靶场基于技战术模型的安全测评方法》（T/CSAC 001—2023）《网络靶场能力分级指南》（T/CSAC 002—2023）《网络靶场资源描述要求》（T/CSAC 003—2023）《网络靶场试验任务导调总体要求》（T/CSAC004—2023）4项网络靶场团体标准；春秋云境网络靶场荣获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颁发的首个网络靶场类IT产品信息安全认证证书，也是国内网络靶场产品第一个国家权威认证证书。

3、产品先发优势

公司自2015年开始推出网络靶场产品，并对产品持续进行更新迭代，截至目前公司网络靶场系列产品已覆盖政府部门、军队军工、能源、电力、电信、金融等十余个关键行业高价值用户群体，积累了数百个行业级场景，近百个城市级仿真互联网场景，近千个网络安全CVE漏洞靶标，数千个安全实训靶标，百余个人工智能漏洞挖掘训练集等。通过公司组织和支撑的超过780场重点赛事演练和实网测试评估演练，网络靶场产品技术得以不断迭代升级并达到国内领先水平。网络安全场景是漏洞研究、漏洞利用、应急处置、靶场组件构建、蜜罐陷阱部署等的关键支撑资源。公司在网络安全场景的积累优势，确保了公司在网络安全研究、

产品升级迭代中的竞争优势。同时，也为公司下一步产品研发提供了明确方向。

依托过去在网络靶场领域的深厚技术积累及上千家政企用户网络安全建设的丰富实战经验，2022年11月19日，公司发布了“数字风洞”产品体系，开启并领跑数字安全测试评估专业赛道，产品先发优势明显。数字风洞是为数字化建设提供安全测试评估的基础设施，基于永信至诚独创的风险趋于“证无”理念，以“3×3×3×（产品×服务）”安全感公式为方法论构建而成，全面助力政企用户网络和数据安全工作实现合规的保障、风险的预控、标准的践行和投入的回报，保障“数字健康”。

在生成式AI技术迅猛发展的背景下，构建私有化AI能力已成为政企用户数智化转型的关键所在。2025年上半年，公司依托“数字风洞”测试评估能力、十数年安全攻防经验以及在AI大模型研究方面的沉淀，以原生安全为核心，率先打造“元方”系列产品及方案，并发布基础版、专业版和大师版“元方”原生安全大模型一体机和原生安全行业大模型（量身定制）产品及方案，以差异化的应用场景适配能力满足关键行业用户的多元化需求，助力企业数智化转型。

4、协同优势

（1）生态协同

目前公司已与国内多所大学、高等职业教育院校在网络安全教学与实践方面建立合作，连续多年成为教育部批准的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支持单位。此外，公司还与国内知名大学和专业机构在网络安全领域建立了产学研基地，其中包括：中国科学技术大学、中国人民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东南大学、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广东省信息安全检测中心等。公司与高等院校的合作形成双赢局面，不仅有利于高等院校教学体系的完善，而且也是公司网络安全人才生态的重要基础，有利于巩固公司在网络安全人才流量入口优势。公司分别与知名互联网企业建立众测平台，充分利用众测方式帮助互联网企业进行产品的漏洞发现，不仅有利于i春秋人才生态的完善，而且提高了公司与知名互联网企业之间的合作粘性，提高公司行业影响力。

（2）业务协同

公司i春秋是网络安全专业学习社区，2015年6月上线以来，累计注册网安实战学习者超过80万人。此外，公司还是国内知名的网络安全赛事运营者。二者协同，形成了从实训培养到比赛提高的网络安全人才选拔途径，使公司在网络安全

人才方面占据了流量入口，并建成了网络安全人才生态。通过人才生态运营促进了公司技术迭代，推动了网络空间平行仿真技术发展，奠定“数字风洞”产品体系和网络靶场系列产品的技术基础，“数字风洞”产品体系和网络靶场系列产品不仅提供了网络安全赛事运营的技术基础，也使公司拥有了风险测试验证能力。

5、中立的生态优势

公司于2022年11月19日战略发布“数字风洞”产品体系，以第三方中立的生态位置开启并领跑数字安全测试评估专业赛道。作为沪深两市唯一一家以测试评估、网络靶场、人才建设为主营业务的网络和数据安全上市公司，依托在网络靶场、测试评估领域的深厚技术积累与服务经验，公司以独立的第三方安全视角，为客户提供独立、专业、客观的测试评估产品和服务，帮助用户持续关注数字健康状况，提升安全免疫效能，量化验证安全投入有效性，更有助于获得客户的信任与认可；同时，基于上千家政企用户网络和数据安全建设的丰富实战经验，公司还可以为客户提供与风险载荷配套的热修复方案，帮助客户快速完成风险控制与修复处置，推动风险趋于“证无”，保障“数字健康”。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1、研发支出变化情况

2025年上半年，公司研发投入持续保持较快增长态势，研发投入4,744.74万元，同比增长2.05%；研发投入强度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55.64%，较去年同期增加9.22个百分点；公司拥有稳定的研发团队，截至2025年上半年，公司拥有研发和技术人员239人，占员工总人数比例达56.10%。

2、研发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研发成果如下：

2025年2月，公司发布了元方“原生安全”大模型一体机平台V1.0版本。该平台基于“产品乘服务”创新体系，以原生安全为核心，提供DeepSeek-R1、QwQ-32B、GLM4和Gemma3等最新的高性能大模型的组合适配，依托国产化算力底座实现推理效率提升与部署成本优化，预置12个智能体，涵盖100个应用场景，为用户提供原生安全、开箱即用的私有化AI部署方案。

2025年3月，公司发布了春秋云境网络靶场轨道交通工业安全仿真解决方案V1.0版本。该方案针对复杂庞大的轨道交通系统，集成多业务场景与安全攻防验证，打造高仿真动态演练平台。方案基于沙盘仿真技术，按比例还原火车站台、

城市楼宇、道路车辆等微缩环境，融入岔道、高架桥、环形轨道等复杂元素，支持列车行进、变轨等运行交互操控，实现物理层运行状态的直观呈现。通过物理沙盘与虚拟网络的深度联动，实现“场景可视化-攻击可模拟-后果可验证”的全链条安全测评，为轨道交通系统提供动态防御验证、人员实操培训及应急预案演练的一体化解决方案，有效提升复杂工业环境下的安全防护水平。

2025年4月，公司发布了T&EE（Testing & Evaluation Evolution，测试评估演进）赛事平台V1.0版本。该平台依托数字风洞风险趋于“证无”的测试评估理念，以“人是安全的核心”为指导思想，面向行业推出的创新赛事解决方案。基于真实场景需求，设计不同业务场景下的测评标准，通过将离散题目转化为贴近真实场景的任务，将安全防护、攻击对抗、应急响应等实战操作拆解为技能点。选手通过逐项完成任务证明其掌握威胁验证和风险消除的具体能力，培养兼具攻防技能与业务思维的复合型人才。同时将等级保护、数据安全等行业规范作为测试任务嵌入竞赛环境中，这种标准化考核直观反映选手是否具备趋于“证无”的能力，实现评级标准从“分数高低”到“能力是否合格”的转变。竞赛机制的创新，意味着竞赛不再是一次性的比赛，而是成为一个持续改进的过程，让网络安全竞赛真正解决业务问题和人才能力多维度评价问题。

2025年5月，公司发布了春秋云境人工智能网络安全靶场V1.0版本。该平台以“AI智联”为核心架构，创新打造“全域级统一入口+核心页面专属交互”的双模式体系，通过自然语言处理与动态知识图谱的深度融合，构建起覆盖用户需求全生命周期的智能服务体系。平台通过深度整合基于多维数据分析的“平台智汇”实现资源全局调度、依托大语言模型的“多源智答”提供精准技术支撑、采用自动化编排技术的“课程智匠”重构教学体系、结合用户画像的“学习智荐”构建个性化成长路径、运用生成式AI的“场景智构”完成虚拟环境动态配置、基于多维能力模型的“人才智评”实现精准人才画像六大模块形成有机协同，构建起需求捕获-服务配置-结果优化的全链路闭环。

2025年6月，公司推出了工控实验仿真系统。该系统是一款面向工业互联网安全人才培养的智能化综合实训系统，基于永信至诚自主研发的工控安全实验箱硬件架构与云平台协同技术，通过集成PLC、HMI、传感器等工业级硬件与虚拟化仿真技术，实现工业控制场景搭建、攻防演练设计、实验过程管控、教学资源推送等全流程操作，可快速构建石油炼化、火力发电等多行业工控场景，供高校、

企业等不同角色开展实训，并提供配套课程体系与操作指南。该系统解决了传统工控实训中设备成本高、场景还原度低、攻防演练受限的痛点，通过便携设计与智能化管理，让不同技术水平的用户都能高效开展工控安全实训与人才培养。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10	3	160	65
实用新型专利	0	0	0	0
外观设计专利	0	0	7	2
软件著作权	6	9	306	306
其他	29	5	291	127
合计	45	17	764	500

注：1、获得数：为报告期末现行有效的知识产权数量。

2、其他：主要包含作品版权、商标。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不适用。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一）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506,053,665.27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362,238,549.15
	利息收入净额	B2	9,868,166.78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B3	100,000,000.00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B4	19,263,749.05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37,951,905.75
	利息收入净额	C2	101,148.63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C3	-18,985,657.62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C4	5,693.85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400,190,454.90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9,969,315.41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D3=B3+C3	81,014,342.38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4=B4+C4	19,269,442.90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D4	15,548,740.50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5,548,740.50
差异	G=E-F	-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1、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有6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	20000029964300174024250	1,842,474.89	募集资金专户
2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	20000029964300006835924	1,168,206.68	募集资金专户
3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	20000029964300007620335	886,923.50	募集资金专户
4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	20000043262200174026122	154,941.88	募集资金专户 账户名称：五一嘉峪
5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	20000043262200174025030	10,482,411.58	募集资金专户 账户名称：五一嘉峪
6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	20000043262200174025646	1,013,781.97	募集资金专户 账户名称：五一嘉峪
	合　计		**15,548,740.50**	

2、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已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新城支行	636776634	0.00	募集资金专户
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新城支行	636777483	0.00	募集资金专户 已销户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自贸试验区永丰支行	110061912013004108617	0.00	募集资金专户 已销户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苑路科技金融支行	110921028410903	0.00	募集资金专户 已销户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苑路科技金融支行	110921028410704	0.00	募集资金专户 已销户
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玲珑路支行	321780100100021955	0.00	募集资金专户 已销户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苑路科技金融支行	110912501310503	0.00	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 账户名称：五一嘉峪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苑路科技金融支行	110912501310608	0.00	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 账户名称：五一嘉峪
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新城支行	637670342	0.00	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 账户名称：五一嘉峪
1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新城支行	637669305	0.00	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 账户名称：五一嘉峪
1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新城支行	637669782	0.00	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 账户名称：五一嘉峪

1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苑路科技金融支行	110912073010703	0.00	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 账户名称：永信火眼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的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10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公司的日常经营、业务拓展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并且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将上述募集资金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五）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4年10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3 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向五一嘉峪增资 500 万元人民币，使用募集资金向五一嘉峪提供 203,426.56 元借款。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增资款和借款均已转至五一嘉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5 年上半年，永信至诚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2025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5 年 5 月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直接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单位:股

姓名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职务
					股份状态	数量	
蔡晶晶	17,102,994	52,734,231	34.93	52,734,231	无	0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陈俊	7,894,902	24,342,615	16.13	24,342,615	无	0	副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张凯	0	0	0	0	无	0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杨超	0	0	0	0	无	0	董事
姜登峰	0	0	0	0	无	0	独立董事
吕文栋	0	0	0	0	无	0	独立董事
姜朋	0	0	0	0	无	0	独立董事
任金凯	0	0	0	0	无	0	监事会主席、监事
李杨	0	0	0	0	无	0	监事
陈芳莲	0	0	0	0	无	0	监事
段建伟	0	0	0	0	无	0	监事
周振芳	0	0	0	0	无	0	监事
刘明霞	0	0	0	0	无	0	财务负责人
张恒	0	0	0	0	无	0	董事会秘书
张丽	0	0	0	0	无	0	副总经理
付磊	0	0	0	0	无	0	副总经理
张雪峰	0	0	0	0	无	0	核心技术人员
孙义	0	0	0	0	无	0	核心技术人员
郑皓	0	0	0	0	无	0	核心技术人员
黄平	0	0	0	0	无	0	核心技术人员

截至2025年6月30日，蔡晶晶、陈俊、张凯、刘明霞、张恒、付磊、张雪峰、孙义、郑皓、黄平通过北京信安春秋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持有的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冻结及减持的情形。

十一、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无。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永信至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侯英刚　　李艳

侯英刚　　李　艳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 8 月 28 日